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Manganese Investment Limited

南方錳業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南方錳業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九十五號統一中心1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討論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依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3(4)條規定，李維健先生特此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本公司所有職務，自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
2. **動議** 依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3(4)條規定，李俊機先生特此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本公司所有職務，自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
3. **動議** 委任張逸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
4. **動議** 委任劉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

承董事會命
南方錳業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維健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香港總部：
香港
金鐘
金鐘道九十五號
統一中心
三十五樓A02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和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和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若就此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則須註明各受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和類別。
- (2)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在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閣下填妥和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 (5) 如屬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委任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為就有關股份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維健先生、張賀先生、徐翔先生及李俊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凌女士及潘聲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宇鵬先生、袁明亮先生及盧思鴻先生。